**关于举办2017年广东省高职院校骨干教师**

**中芬合作教练式团队学习教学法培训 (广东交通职业技术学院专班)的通知**

  广东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国发〔2014〕19号）、《教育部关于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若干意见》（教职成〔2015〕6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创建现代职业教育综合改革试点省的意见》（粤府〔2015〕12号）精神，根据广东省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项目管理办公室《关于做好2017年高职院校骨干教师省级培训工作的通知》，广东技术师范学院教师培训与继续教育学院将于2017年12月1日—12月4日举办“中芬合作教练式团队学习教学法”高职院校骨干教师省级培训班。具体通知如下：

**一、 培训目标**

本项目旨在开阔职业院校教师国际视野，促进职业学校教师进一步转变教育理念，丰富教育教学方法，提升教师教学创新能力与实践指导能力，提高教学活动有效性。

**二、培训对象及人数**

广东交通职业技术学院，40人

**三、培训内容及形式**

1.主要内容：芬兰于韦斯屈莱（JAMK）应用科技大学团队学院人才培养模式经验分享；团队学习教学法的核心理念和实施方法：团队学习的基本原则、团队构建、个人学习和团队学习的目标设置、构建学习环境和团队学习的节奏、个人学习效果评估、学习成果分享等；中芬学习乐园研讨。

2.培训形式：体验式培训。采用团队辅导方式，通过角色扮演、模拟练习和小组讨论等多种形式，使参训教师以学生身份亲身体验团队学习活动，以全新视角进行教学反思。

授课教师来自芬兰于韦斯屈莱应用科技大学团队学院，全程配备翻译。

**四、培训时间和地点**

培训时间：2017年12月1日—12月4日

地点：广东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五、培训费用及付款方式**

1. 本项目为广东省高职院校素质提高计划项目，培训费（不含食宿）1800元/人，培训前缴纳，由培训教师所在院校支付。

2.付款方式

①对公转账（仅限单位汇出）。

户名：广东技术师范学院

账号：44001470513050317023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市天河工业园支行

请提前办理好缴费事宜，汇款时请注明：“中芬合作教练式团队学习教学法培训班培训费、单位名称、培训教师姓名”，请复印一份汇款回执单，报到时把复印件交给班主任。（汇款人名称与发票抬头名称要一致）。

②私人银行卡、公务卡缴费方式。

请来办公室报到后再到校园ATM机上办理个人转账（建行、中行、邮政），公务卡可到我校财务处刷卡，请保留缴费凭证，缴费后要交给班主任。

**六、考核与结业**

研修考核包括平时考核和结业考核。平时考核主要检查学员的学习态度和出勤情况等；结业考核以提交总结的形式进行，结业总结不少于1000字，学员完成规定课程、考核合格，准予结业，并颁发：

 1.全国重点建设职业教育师资培训基地结业证书。

 2.芬兰于韦斯屈莱（JAMK）应用科技大学培训证书。

**七、报名方式**

1.由广东交通职业技术学院组织本单位教师报名，参训学员须经单位同意后方可网上报名。学员登录广东省高等职业院校教师培训网（网址：http://gdgz.gdin.cn或者http://119.145.71.185/index.do）进入“中芬合作教练式团队学习教学法培训班”报名，报名成功后将报名表打印出来（能打印出报名表即成功），加盖单位公章，培训报到时提交。

2.报名截止日期：11月28日。以网上报名时间顺序确定学员，额满为止。 网上报名遇到技术问题时，请致电蔡老师：13760668401。网上报名后请学校管理员登录后台审核通过。

**八、联系方式**

1.联系人：罗老师（020-38256632）

2.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293号广东技术师范学院3号楼教师培训与继续教育学院。

广东技术师范学院教师培训与继续教育学院

              2017年11月8日